**交通银行温州南浦支行营业用房装修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交通银行温州南浦支行营业用房装修工程项目（招标编号：CGXM33199925060005），招标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招标人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交通银行温州南浦支行营业用房装修工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内容：本项目采购温州南浦支行营业用房装修，建筑面积736.92㎡，分为上下两层，一层面积367.93㎡，二层面积 368.99㎡。

2.2工期：90日历天。

2.3工程地点：温州市鹿城区南浦路王之花苑11幢102、202室。

2.4工程质保期：竣工验收之日起2年。

2.5质量要求：合格，符合招标人及国家验收规范。

2.6招标控制价：1811114元（含税）。

2.7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2.8中标人数量：本项目中标人为1名。

2.9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含税总价最高投标限价为1811114元，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基本资格条件

3.1.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非企业性单位提供相应的有效登记证书复印件）。

3.1.2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当前未被列入（交通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邮储银行）供应商黑名单（指被各银行作禁用或退库处理的供应商名单）（提供承诺函）。

3.1.3投标人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当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有关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经营（活动）异常名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根据评标需要，在评标现场对本条款的相关要求进行网络查询核实，并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查询情况予以评判）（提供承诺函）。

3.1.4投标人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供承诺函）。

3.1.5投标人须承诺，招标人在其本国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提供承诺函）。

3.1.6投标人不将本项目招标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分包（提供承诺函）。

3.1.7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由其控股的子公司，不得在本项目中同时投标（提供承诺函）。

3.1.8投标人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次招标。

3.1.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投标。

3.1.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2特殊资格条件

3.2.1投标人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3.2.2投标人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省部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2.3委派项目经理须投标单位注册，项目经理具有注册二级及以上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且在有效期内，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3.2.4委派项目经理须无在建项目。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

4.1.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7月4日至2025年7月11日。

4.1.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者，请向代理机构了解有关信息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时须将投标人的营业执照扫描件、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扫描件、文件款汇款凭证（账户信息见“4.1.4”）以及税务信息表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zhangbo01.zgtj@chinaccs.cn）。

税务信息表格式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信息** |
| 1 | 购买文件单位名称 | 购买文件单位全称 |
| 2 | 纳税人识别号 | 应与营业执照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保持一致 |
| 3 | 注册地址及电话 | 请在地址和电话之间添加两个空格 |
| 4 | 开户银行及银行账号 | 请在开户行和银行账号之间添加两个空格。 |
| 5 | 联系信息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4.1.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4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4.1.4资料费汇入以下账户（注明“公司简称+ 交通银行温州南浦装修”）:

户名：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6232593799000087562

开户行：广发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4.1.5本项目提供电子版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原则上不提供邮寄，如投标人有特殊原因要求采用邮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在邮寄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7月25日上午9:00（北京时间）。

5.2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杭州市婺江路217号近江时代大厦B座1705-1706室01会议室。

5.3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纸质投标文件：

5.3.1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3.2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5.3.3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5.4供应商注册

请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在交通银行智采平台供应商门户网站（https://bocom-gys.bankcomm.com）完成注册，详情请登录门户网站查阅《供应商门户操作手册》。完成注册后，及时向招标代理机构反馈注册结果（智采平台网站中通过注册审批的截图）。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只在交通银行供应商门户网站（https://bocom-gys.bankcomm.com）、金采网（http://www.cfcpn.com）、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上发布，其他媒体转载无效。

**7. 联系方式**

|  |  |
| --- | --- |
| 招标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剧院路1号 |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1号院1号楼 |
| 联系人：罗卫东 | 联系人：张波 柯玲丽 李哲 张磊 |
| 电话：0571-87216021 | 电话：18968090548（张波） |
|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zhangbo01.zgtj@chinaccs.cn |

**8．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集中采购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4日